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

(京东)应急责改〔2024〕执 00006 号

北京刘掌柜红火餐饮有限公司(91110101MAD3TQN25J)_____:

经查,你单位存在下列问题:

1.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建立或者健全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(检查当日该单位暂未提供
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档案)

(以下空白)

(此栏不够,可另附页)。

依据北京市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第四十条
的规定,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 1 项问题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前整改完毕,达到有
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规定的要求。由此造成事故的,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。

整改期间,你单位应当采取措施,确保安全生产。对安全生产违法行为,将依法予以行
政处罚。

如果不服本指令,可以依法在 60 日内向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,
或者在 6 个月内依法向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,但本指令不停止执行,法
律另有规定的除外。

行政执法人员(签名): 曾 清 证号: 01000124079

刘晟冉 证号: 01000124081

被检查单位负责人(签名): _____

北京市东城区应急管理局

2024 年 1 月 9 日

本文书一式两份:一份由应急管理部门备案,一份交被检查单位。

共 1 页 第 1 页